公司代码:688031　　公司简称:星环科技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风险因素”相关的内容。

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2025年度,公司作为一家企业级AI和大数据基础设施软件开发商,构建大数据与云基础平台、分布式数据库、数据开发工具、人工智能平台等软件产品矩阵,为企业高效构建AI基础设施,全面赋能金融、政府、能源等多个行业进行数智化转型和业务范式创新。

公司的产品和服务面向领域众多,软件产品标准化程度较高,2025年度,公司不断拓展新的合作伙伴关系,和各类CPU、GPU、操作系统、整机和硬件厂商进行产品适配和性能优化,包括众多国内领先的技术企业,以共同促进核心技术领域国产化进程。同时,公司持续加大创新性投入,在2025年产品发布会上,公司正式推出新一代AI基础设施,明确将数据平台定位为AI基础设施的核心组成部分,彰显AI和数据深度融合的战略意义,公司致力于通过提供一系列数据和AI能力工具,赋能客户使用高级数据管理技术将数据转化为企业的数据资产,并基于数据资产微调模型和构建智能体,加速数据资产向业务成果的自动化跃迁。

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成长期,在研发、销售等方面需要持续投入,公司目前的营业收入规模尚不能完全覆盖各项期间费用及成本的投入。2025年度,公司紧抓行业信创和数字化转型机遇,通过精细化业务管理体系建设,提升回款效率并加强费用预算管理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未来,公司将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实现“AI(数据)”推动全栈技术升级,巩固AI基础设施软件市场领先地位;拓展并丰富产品及解决方案,提升市场份额;扩大客户群体,深化战略合作,强化市场影响力;拓展全球市场,提升国际市场渗透率,从而开启多元增长路径。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2025年度公司不向股东进行现金分配,也不实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人民币-1,015,092,020.21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目前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前提条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1.1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	星环科技	688031	/	

1.2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一多	王诗晓
联系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88号3楼、B栋11楼	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88号3楼、B栋11楼
电话	021-61761338	021-61761338
传真	/	/
电子信箱	ir@transwarp.io	ir@transwarp.io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企业级AI和大数据基础设施软件开发商,围绕数据的集成、存储、治理、建模、分析、挖掘和流通等数据全生命周期,以及从数据到知识、模型到应用的端到端全流程,提供全栈式基础软件及服务。公司已构建大数据与云基础平台、分布式数据库、数据开发工具、人工智能平台等软件产品矩阵,助力企业高效构建AI基础设施、全面赋能各行业客户实现数智化转型和业务创新。

公司主要提供两大类的产品和服务:第一类是AI和大数据基础设施软件业务,包含基础软件产品和与产品相关的技术服务;第二类是解决方案业务,针对一些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特定应用场景,提供包括大数据开发、治理、分析、AI部署和落地等相关的咨询、开发等服务,协助客户规划数字化和数智化转型的架构;除上述两类业务以外,公司根据客户及项目需求销售少量第三方软件、硬件等其他业务。

公司的第一类AI基础设施软件业务中所包含的基础软件产品,主要由下列产品矩阵构成:

(1)大数据基础平台软件(TDH)

TDH是公司自主研发的一站式大数据基础平台,包括多个大数据软件以及大数据软件以PaaS云服务的方式提供给客户,满足客户对数据平台的多样化、弹性可扩展和使用灵活性的要求,可以在一个云平台上支撑大量的用户需求和数字化应用,适用于建设大型企业的数字化基础设施、城市大数据中心的数据平台、企业级数据应用云以及跨多数据中心的数据平台等场景。

(3)分布式关系型数据库软件(ArgoDB和KunDB)

ArgoDB是面向数据分析型业务场景的分布式闪存数据库产品,主要用于构建高性能数据仓库、实时数据仓库、数据集市等数据分析系统。

KunDB是一款兼容Oracle和MySQL的分布式交易型数据库,集中式与分布式一体化,可快速由集中式扩展为分布式,主要用于支持操作型业务场景(如ERP、OA、HIS等)和高并发场景(如消费者的手机APP应用、居民网查询等)的核心数据系统的构建。

(4)数据开发工具(TDS)

TDS是公司研发的一款用于大数据开发的工具集。TDS内置多个数据工具产品,为企业构建数据仓库、数据源、数据中台,提供高效的数据集成、数据治理、数据资产管理、数据标签与服务、数据共享与交易等工具,提高开发者对数据系统的建设效率,提升业务客户对数据资产的利用效率,帮助客户实现数据对业务的赋能。

(5)人工智能平台(Sophon)

Sophon是一款一站式人工智能平台,它能够在统一的平台上,端侧端对多种模态数据完成(i)数据(含语料数据、知识数据)的接入、清洗、生成、标注、评估、存算、推理和辅助决策;(ii)模型(含传统机器学习模型、深度学习模型、大模型等)的训练、构建、组装、测试、管理和持续迭代;(iii)智能体和应用的搭建、优化和运营;(iv)数据要素流通的各个过程。同时,Sophon也能为不同的智能数据分析业务提供便捷的存、算资源管理和调度、监控、安全、审计等企业级功能。Sophon内置了多类机器学习算法,并支持多种主流机器学习计算框架,算法和人工智能模型在Sophon平台运行,能够赋能用户更高效地进行大模型和智能体的开发和应用,大规模复杂数据分析和预测性分析,从而赋能优加速和辅助业务决策,提高企业的数字化运营能力和智能化决策能力。

(6)知识平台(TKH)

TKH是公司自主研发的企业级语义智能和知识工程平台,旨在将结构化、半结构化和非结构化的企业数据转化为智能、可查询的知识资产。TKH同构建及管理企业知识图谱,并集成高级语义解析、图计算和自然语言理解等能力,支持RAG(检索增强生成)流程和大语言模型集成,用户可构建领域专属的问答系统。TKH核心价值是对于非结构化、半结构化和结构化的数据进行统一的存储、处理和管理,并可以赋能用户用自然语言直接进行数据分析。

2.2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销售AI和大数据基础设施软件业务相关的软件产品和技术服务,以及为客户提供解决方案。其中,AI和大数据基础设施软件业务是公司的主要盈利来源。根据不同客户或项目需求,公司AI和大数据基础设施软件业务主要以软件产品授权的方式定价,少量情况下也提供软硬一体交付方式;此外,根据部分项目具体需求,公司为基础软件产品或相关的软硬一体产品配套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永久授权模式向客户销售软件产品,授权收入根据客户及具体项目需求,按照授权数量收取软件授权费,技术服务及解决方案按项目计价模式或人月计价模式收费,其中维保类服务通常按服务期限收费。公司持续进行新客户的开发及产品销售,并随着公司客户积累及客户大数据相关应用总系统建设需求,向老客户提供已购产品扩容、新软件产品销售、提供技术服务、维保及解决方案的方式,实现客户对公司产品或服务的复购。

2、研发模式

公司秉承“自主研发、领先一代”的技术发展策略,由公司经理作为公司研发工作总负责人,负责技术和产品研发的统筹安排、技术和产品研发的具体工作由产品研发部门落实完成。为保证研发质量,推动技术创新,公司针对技术研发过程制定了详细的流程管理制度,主要通过产品研发生命周期管理和软件工程过程管理两大类流程,控制于发各环节的工作质量,提高开发作业能力和研发工作效率,保证产品和技术的先进性。

3、销售模式

根据客户类型不同,公司销售模式分为直接销售和渠道销售两种模式。其中:

(1)直接销售模式指公司直接向终端用户进行营销,并向终端用户直接交付公司产品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在直接销售模式下,公司销售团队主要负责新客户的拓展以及存量客户的需求挖掘。公司总部及各地的子公司、分公司等本地化机构具备良好的销售及综合服务能力;

(2)渠道销售模式指公司与项目合作伙伴和经销商等生态合作伙伴直接签约,通过与生态合作伙伴合作向终端用户交付公司产品与服务的销售模式。其中,项目合作伙伴主要包括直接面对中大型终端用户的系统集成商或应用开发商,拥有丰富的行业服务经验和(或)自有的IT产品,能够与公司协作形成具有竞争优势的解决方案或商品组合销售的产品或解决方案,项目合作伙伴通常根据终端用户的需求采购公司的产品,并结合其自有IT产品或其他厂商产品(如有)销售交付给终端用户。经销商为行业内具有丰富软件推广经验的合作伙伴,与公司签署有效的合作伙伴协议或框架协议,并在合作伙伴协议或框架协议中约定了销售业绩或市场占有率或产品数量等指标。公司与经销商客户之间均为买断式销售,经销商客户在采购公司产品后,向终端用户、系统集成商或应用开发商进行销售。

4、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内容分为自用采购及项目采购,其中:

(1)自用采购主要为公司日常经营和研发过程中所需的服务器、办公设备等相关硬件和少量技术服务以及公司外包人员,由采购部门根据内部需求执行采购流程;

(2)项目采购通常包括大数据软件、硬件、服务器等,用于向客户实施及交付。

为了能知项目实施周期、提高交付效率以及提升项目收益率,公司会向技术服务供应商采购技术服务。公司技术服务采购分为了时计价和项目计价两种方式,公司采购的软件和主要为软硬件一体交付的硬件产品或解决方案,项目合作伙伴通常根据终端用户的需求采购公司的产品,并结合其自有IT产品或其他厂商产品(如有)销售交付给终端用户。经销商为行业内具有丰富软件推广经验的合作伙伴,与公司签署有效的合作伙伴协议或框架协议,并在合作伙伴协议或框架协议中约定了销售业绩或市场占有率或产品数量等指标。公司与经销商客户之间均为买断式销售,经销商客户在采购公司产品后,向终端用户、系统集成商或应用开发商进行销售。

5、研发情况

2.1主要技术、工艺、生产情况

公司是一家企业级AI和大数据基础设施软件开发商,围绕数据的集成、存储、治理、建模、分析、挖掘和流通等数据全生命周期,以及从数据到知识、模型到应用的端到端全流程,提供全栈式基础软件及服务。公司已构建大数据与云基础平台、分布式数据库、数据开发工具、人工智能平台等软件产品矩阵,助力企业高效构建AI基础设施、全面赋能各行业客户实现数智化转型和业务创新。

公司主要提供两大类的产品和服务:第一类是AI和大数据基础设施软件业务,包含基础软件产品和与产品相关的技术服务;第二类是解决方案业务,针对一些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特定应用场景,提供包括大数据开发、治理、分析、AI部署和落地等相关的咨询、开发等服务,协助客户规划数字化和数智化转型的架构;除上述两类业务以外,公司根据客户及项目需求销售少量第三方软件、硬件等其他业务。

公司的第一类AI基础设施软件业务中所包含的基础软件产品,主要由下列产品矩阵构成:

(1)大数据基础平台软件(TDH)

TDH是公司自主研发的一站式大数据基础平台,包括多个大数据软件以及大数据软件以PaaS云服务的方式提供给客户,满足客户对数据平台的多样化、弹性可扩展和使用灵活性的要求,可以在一个云平台上支撑大量的用户需求和数字化应用,适用于建设大型企业的数字化基础设施、城市大数据中心的数据平台、企业级数据应用云以及跨多数据中心的数据平台等场景。

(3)分布式关系型数据库软件(ArgoDB和KunDB)

ArgoDB是面向数据分析型业务场景的分布式闪存数据库产品,主要用于构建高性能数据仓库、实时数据仓库、数据集市等数据分析系统。

KunDB是一款兼容Oracle和MySQL的分布式交易型数据库,集中式与分布式一体化,可快速由集中式扩展为分布式,主要用于支持操作型业务场景(如ERP、OA、HIS等)和高并发场景(如消费者的手机APP应用、居民网查询等)的核心数据系统的构建。

(4)数据开发工具(TDS)

TDS是公司研发的一款用于大数据开发的工具集。TDS内置多个数据工具产品,为企业构建数据仓库、数据源、数据中台,提供高效的数据集成、数据治理、数据资产管理、数据标签与服务、数据共享与交易等工具,提高开发者对数据系统的建设效率,提升业务客户对数据资产的利用效率,帮助客户实现数据对业务的赋能。

(5)人工智能平台(Sophon)

Sophon是一款一站式人工智能平台,它能够在统一的平台上,端侧端对多种模态数据完成(i)数据(含语料数据、知识数据)的接入、清洗、生成、标注、评估、存算、推理和辅助决策;(ii)模型(含传统机器学习模型、深度学习模型、大模型等)的训练、构建、组装、测试、管理和持续迭代;(iii)智能体和应用的搭建、优化和运营;(iv)数据要素流通的各个过程。同时,Sophon也能为不同的智能数据分析业务提供便捷的存、算资源管理和调度、监控、安全、审计等企业级功能。Sophon内置了多类机器学习算法,并支持多种主流机器学习计算框架,算法和人工智能模型在Sophon平台运行,能够赋能用户更高效地进行大模型和智能体的开发和应用,大规模复杂数据分析和预测性分析,从而赋能优加速和辅助业务决策,提高企业的数字化运营能力和智能化决策能力。

(6)知识平台(TKH)

TKH是公司自主研发的企业级语义智能和知识工程平台,旨在将结构化、半结构化和非结构化的企业数据转化为智能、可查询的知识资产。TKH同构建及管理企业知识图谱,并集成高级语义解析、图计算和自然语言理解等能力,支持RAG(检索增强生成)流程和大语言模型集成,用户可构建领域专属的问答系统。TKH核心价值是对于非结构化、半结构化和结构化的数据进行统一的存储、处理和管理,并可以赋能用户用自然语言直接进行数据分析。

2.2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销售AI和大数据基础设施软件业务相关的软件产品和技术服务,以及为客户提供解决方案。其中,AI和大数据基础设施软件业务是公司的主要盈利来源。根据不同客户或项目需求,公司AI和大数据基础设施软件业务主要以软件产品授权的方式定价,少量情况下也提供软硬一体交付方式;此外,根据部分项目具体需求,公司为基础软件产品或相关的软硬一体产品配套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永久授权模式向客户销售软件产品,授权收入根据客户及具体项目需求,按照授权数量收取软件授权费,技术服务及解决方案按项目计价模式或人月计价模式收费,其中维保类服务通常按服务期限收费。公司持续进行新客户的开发及产品销售,并随着公司客户积累及客户大数据相关应用总系统建设需求,向老客户提供已购产品扩容、新软件产品销售、提供技术服务、维保及解决方案的方式,实现客户对公司产品或服务的复购。

2、研发模式

公司秉承“自主研发、领先一代”的技术发展策略,由公司经理作为公司研发工作总负责人,负责技术和产品研发的统筹安排、技术和产品研发的具体工作由产品研发部门落实完成。为保证研发质量,推动技术创新,公司针对技术研发过程制定了详细的流程管理制度,主要通过产品研发生命周期管理和软件工程过程管理两大类流程,控制于发各环节的工作质量,提高开发作业能力和研发工作效率,保证产品和技术的先进性。

3、销售模式

根据客户类型不同,公司销售模式分为直接销售和渠道销售两种模式。其中:

(1)直接销售模式指公司直接向终端用户进行营销,并向终端用户直接交付公司产品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在直接销售模式下,公司销售团队主要负责新客户的拓展以及存量客户的需求挖掘。公司总部及各地的子公司、分公司等本地化机构具备良好的销售及综合服务能力;

(2)渠道销售模式指公司与项目合作伙伴和经销商等生态合作伙伴直接签约,通过与生态合作伙伴合作向终端用户交付公司产品与服务的销售模式。其中,项目合作伙伴主要包括直接面对中大型终端用户的系统集成商或应用开发商,拥有丰富的行业服务经验和(或)自有的IT产品,能够与公司协作形成具有竞争优势的解决方案或商品组合销售的产品或解决方案,项目合作伙伴通常根据终端用户的需求采购公司的产品,并结合其自有IT产品或其他厂商产品(如有)销售交付给终端用户。经销商为行业内具有丰富软件推广经验的合作伙伴,与公司签署有效的合作伙伴协议或框架协议,并在合作伙伴协议或框架协议中约定了销售业绩或市场占有率或产品数量等指标。公司与经销商客户之间均为买断式销售,经销商客户在采购公司产品后,向终端用户、系统集成商或应用开发商进行销售。

(3)行业主要技术门槛

AI和大数据基础设施软件行业属于知识密集、技术先导型的新兴产业,技术门槛较高,主要体现在技术迭代的速度以及技术覆盖面的广度。随着生成式AI的发展,每年不断涌现出新技术成为实现提高数据管理效率、加速企业向智能化转型的重要手段,一些技术,如高级数据与模型安全性等的有效实现,需要公司具备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及保障持续研发投入以维持技术优势以及满足客户对产品迭代速度的要求。当前,大模型技术发展日新月异,对人工智能基础设施软件的技术迭代速度、性能要求以及覆盖面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需要不断提升自身研发能力以保持技术优势以及满足客户对产品迭代速度的要求。当前,国产化替代正处于从“可用”向“好用”的进化阶段,此阶段域内外政府行业逐步将金融、能源、电信等其他行业机构,以及国内部分大型企业等,纳入国产化替代的范围,国内大型企业客户对国产软件厂商在产品稳定性、功能完备性、技术先进性、安全性、成本和与现有系统的集成能力方面的要求日益提高,国产软件厂商在产品研发、销售、服务等方面面临的挑战与机遇并存。

6、主要经营业绩

6.1近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178,048,309.26	1,396,260,210.59	-15.63	1,792,864,18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2,511,936.42	1,098,727,497.90	-21.50	1,443,300,808.91
营业收入	447,530,328.13	371,492,042.71	20.47	490,805,231.02
利润总额	-245,156,331.51	-344,281,624.72	不适用	-289,168,097.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5,170,170.50	-343,462,763.55	不适用	-288,243,03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3,729,444.42	-379,759,374.93	不适用	-334,822,665.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649,269.04	-326,593,419.90	不适用	-365,431,957.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87	-27.04	不适用	-18.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3	-2.84	不适用	-2.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3	-2.84	不适用	-2.3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5.98	70.65	减少14.67个百分点	49.88

6.2按照季度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4,356,897.78	88,148,924.07	72,572,690.82	222,451,81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577,075.52	-59,368,023.21	-70,281,231.03	-31,943,84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7,847,810.67	-68,400,850.41	-72,403,242.52	-35,077,540.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28,609.55	-44,048,078.72	-53,089,119.62	76,216,538.8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0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18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孙元浩	0	11,167,863	9.22	11,167,863	无	0	境内自然人
林芝利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977,915	7,614,761	6.2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赞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7,537,589	6.22	7,537,589	无	0	其他
产业基金	0	6,757,201	5.58	0	无	0	国有法人
范磊	0	6,068,626	5.01	6,068,626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云发投资事务所	-1,701,559	2,138,708	1.77	0	无	0	其他
湖北省长江合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北省长江合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1,359	2,025,803	1.67	0	无	0	其他
中金祺智(上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26,892	1,815,135	1.50	0	无	0	其他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成长启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8,948	1.39	0	无	0	其他
上海满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9,384	1.34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孙元浩、范磊、上海赞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其中上海赞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孙元浩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限合伙企业。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范磊所持股票中有351,958股被司法冻结,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的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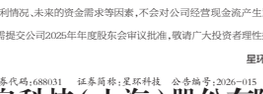

注:公司于2025年3月7日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新增无限售流通股287,448股,股份总数变更为121,129,516股;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新增无限售流通股6,400股,股份总数变更为121,135,916股,各控股股东的持股比例被稀释减少。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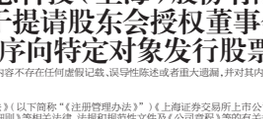

注:公司于2025年3月7日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新增无限售流通股287,448股,股份总数变更为121,129,516股;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新增无限售流通股6,400股,股份总数变更为121,135,916股,各控股股东的持股比例被稀释减少。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7,530,328.13元,同比增加 20.4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63,729,444.42元,亏损同比收窄30.65%。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31　证券简称:星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1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本次拟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为:2025年度可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分红。同时为了保证公司稳定发展,维护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2025年度亦拟不派发股票股利。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45,170,170.50元,母公司净利润为-147,745,777.35元。母公司2025年度期初未分配利润为-867,346,242.86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015,092,020.21元。

本次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本预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年度公司亦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2025年度现金回报

1、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三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为:“在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为正、当期可分配利润为正、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原则上每年应当至少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一次。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因公司2025年度可分配利润为负值,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不存在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

2、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三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为:“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股利分配预案应当综合考虑公司股本规模、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因公司2025年度可分配利润为负值,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不存在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

3、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了2026年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会议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向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88031　证券简称:星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4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发行概况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办理相关事宜,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本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负责组织实施。

董事会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10月13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135,000	购买投资产品	2022年10月18日	2023年10月18日	2022年10月18日
100,000	购买投资产品	2023年8月29日	2024年8月29日	2023年8月29日
100,000	购买投资产品	2024年8月29日	2025年8月29日	2024年8月29日
50,000	购买投资产品	2025年8月27日	2026年8月27日	2025年8月27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10月13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5年11月5日	2026年1月5日	2026年1月5日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于2022年10月1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由于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同意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于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前后各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2025年1月16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本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大数据与云基础平台建设项目”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原计划的2024年12月延期至2025年12月。具体详见本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审核,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星环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星环科技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的情况,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八、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88031　证券简称:星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8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16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4月16日 11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88号B栋11楼大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16日

至2026年4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开征机票投票权

□适用 √不适用

二